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行股東應佔預測綜合利潤載於「財務信息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預測」一節。

A. 基準及假設

本行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根據管理賬目編製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餘下三個月的綜合業績預測編製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股東應佔預測綜合利潤。編製利潤預測的會計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第II節附註3所載本行現時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並根據下列主要基準及假設作出：

- 於中國或本集團現時經營所在的地區的政治、法律、財政、市場或經濟環境並無重大轉變；
- 中國或本集團現時經營所在地區或與本集團訂立安排或協議的其他國家或地區的法律、法規或規則並無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改變；
- 就銀行業務而言，目前的現行通脹率、利率或人民幣匯率並無重大改變；
- 除本招股說明書另有披露者外，本行經營所在的國家或地區的適用稅率、附加費或其他政府徵費並無重大改變；
- 中國或本集團現時經營所在的任何其他地區的房地產市場並無可能對本集團擁有的物業的帳面值或房地產按揭貸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不利改變；
- 概無任何戰爭、軍事行動、傳染病或天災將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活動產生重大影響；
- 本集團的營運不會因勞工短缺及糾紛、主要管理層或員工變動或其他管理層未能控制的因素而蒙受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將有能力聘請足夠員工以滿足其於預測期間的營運需求；
- 中國政府將繼續採取與2013年第二季所採取的相若宏觀經濟及貨幣政策，以維持一致的經濟增長；及
-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不會因招股說明書所提及的風險因素一節所述任何事件的發生受到不利影響。

B. 申報會計師有關盈利預測的函件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函件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招股說明書內。



羅兵咸永道

2013年10月31日

致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瑞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摩根大通證券(遠東)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敬啟者：

本所已審閱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於2013年10月31日刊發的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內「財務信息」一節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盈利預測」分節中所載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行股東應佔綜合盈利預測(「盈利預測」)的計算方法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

本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核數指引3.341號「盈利預測的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

盈利預測(貴行董事須對此負上全責)是由 貴行董事根據 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綜合業績、 貴集團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基於管理賬目編製)，以及 貴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餘下三個月的綜合業績預測而編製。

本所認為，就有關計算方法及會計政策而言，盈利預測已根據招股說明書第IV-1頁所載由 貴行董事作出的基準及假設適當編製，及其呈列基準在各重大方面均與於招股說明書附錄一內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3中所載 貴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C. 聯席保薦人函件

下文為聯席保薦人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股東應佔綜合盈利預測編製的函件全文，以供加載本招股說明書。

中信証券融資 (香港) 有限公司	瑞銀証券 香港 有限公司	摩根大通証券 (遠東) 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 亞洲 有限公司	中銀國際 亞洲 有限公司
------------------------	--------------------	------------------------	---------------------	--------------------

敬啟者：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預測

吾等茲提述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於2013年10月31日刊發的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所載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行股東應佔綜合淨盈利的預測(「盈利預測」)。

吾等已與閣下討論招股說明書附錄四所載編製盈利預測所依據的貴行董事作出的基準及假設。吾等亦已考慮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於2013年10月31日就編製盈利預測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向閣下及吾等發出的函件。

根據組成盈利預測的資料及閣下所採納並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吾等認為該等盈利預測(閣下作為貴行董事須對此負全責)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編製。

此致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列為董事 台照

2013年10月31日

中信証券融資 (香港) 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漢旗	瑞銀証券 香港 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 企業金融集團 聯席主管 Mo Yee Lam 董事 Winnie Leung	摩根大通証券 (遠東) 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Kelvin Ho	摩根士丹利 亞洲 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Crawford Jamieson	中銀國際 亞洲 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子堅
---	---	---	--	---------------------------------------